

债券代码：241237.SH

债券简称：24 申能 01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进行公司治理结构调整，不再设立监事会、监事，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起止时间
1	陈忠	2022 年 2 月-2025 年 5 月
2	陈杰	2022 年 2 月-2025 年 5 月

陈忠，男，1971 年 10 月生，大学，政工师。现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总经理级）、总部工会主席。曾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上海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行政部经理；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市公安局警卫局一处正连、副营、正营职参谋；上海市公安局警卫处一科正排、副连、正连职参谋。

陈杰，男，1971 年 10 月生，大学，会计师。现任上海申能诚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审计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申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

管；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室办事员、副主管、主管；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办事员。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新《公司法》、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完善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公司治理的实施意见》（沪国资委公司（2024）116号）及《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沪国资委公司（2024）227号）等文件要求，本公司完成公司治理结构调整，不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根据《市国资委关于同意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订的批复》（沪国资委法规〔2025〕117号），完成相应的章程修订，并办理工商登记相关手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监事变动，系公司响应新《公司法》及市国资委相关文件要求而进行的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原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行使，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对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无影响。上述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